

#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商業經營系大學部實務專題實施要點

## 【112 學年度後入學之進修部四技新生適用】

113 年 10 月 14 日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

114 年 11 月 17 日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115 年 1 月 12 日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一、 為規範商業經營系（以下簡稱本系）大學進修部四技之「實務專題研究」課程（以下簡稱本課程）之實施，特制定本要點。

二、 分組：

(一) 每班分為 6 組，每組人數依當年度學生數而定。

(二) 未分組之同學統一由本系安排分組。

(三) 專題指導老師人選：該班導師為當然指導老師。

(四) 本系將於實務專題研究(一)開課前公布組別名單，指派專題指導老師得分兩階段實施。第一階段由已經達班級學生數 1/6 的組別自行媒合指導老師且經系辦核准，第二階段得由系辦抽籤決定或指派其餘各組之學生與指導老師。

三、 本課程成績評量方式

(一) 實務專題研究（一）之開課學期第 16 週結束前應完成本系公布報告書格式之第壹、貳章節，每組專題由指導老師及兩名審查委員(指導老師自行邀請)進行審查。

(二) 實務專題研究（二）之開課學期第 16 週結束前，修習本課程之四技學生，應參加由本系辦理之實務專題期末審查暨成果發表會。

(三) 實務專題研究（一）及實務專題研究（二）之課程成績依下列方式辦理評分：

1. 期中預警輸入：指導老師依每位學生投入程度分別於成績管理系統勾選是否通過。

2. 學期成績：

實務專題研究（一）：兩名審查委員評分總和之平均數佔總成績 60%，指導老師評分佔總成績 40%。

實務專題研究（二）：校外審查委員評分總和之平均數佔總成績 60%，指導老師評分佔總成績 40%。

(四) 實務專題期末審查通過暨成果發表會結束後 2 週內，各組須繳交專題報告膠裝兩份及簽署著作權授權書，並將專題相關文件電子檔(含專題報告、簡報影音檔、程式系統、海報等)製作成光碟一片予系辦留存，才得完成離校手續。

四、 著作權事宜：各組專題學生應避免違反著作權或相關法律，專題作品與報告得授權予本系以公開形式供教學使用，不同意此項規定之組別，應以書面敘明理由通知本系。

五、 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